

檔 號：
保存年限：

宜蘭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 函

地址：26042宜蘭市聖後街141號
承辦人：張岱翎
電話：1999(縣外請撥03-9359990分機3203)
電子信箱：wckly2609@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宜蘭縣蘇澳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月24日
發文字號：宜長照字第10800008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08D001214_108D2000097.PDF)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公告有關民眾於道路使用醫療用電動代步車安全事宜1案，惠請貴單位協助宣導醫療用電動代步車應遵守行人行走道路之規定，請查照。

說明：依據宜蘭縣政府108年1月15日府社老障字第1080008600號函辦理。

正本：宜蘭縣公所(12家)、宜蘭縣衛生所(12家)、日間照顧中心(15家)、居家服務單位13家、宜蘭縣輔具資源中心、宜蘭普門醫療財團法人普門醫院、財團法人蘭陽仁愛醫院、天主教靈醫會醫療財團法人羅東聖母醫院、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
副本：宜蘭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

